

專案質詢

9-1-11-0266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5 年 4 月 27 日印發

案由：本院黃委員秀芳，針對本席近期不斷收到來自許多憂心家長們的陳情信件，在校園內憑藉 ADHA 量表（過動兒篩檢表）即判定是否確診，並要求服用藥物，著實有過於簡易浮濫的情況，已嚴重造成孩子們身心靈的影響，以及家長們的不安與憂慮，鑑此；本席要求相關部會不應只是暫緩，必須立即研擬完善的配套並配合更縝密醫療診斷，另應該加強於教育給予孩子們更健康正面的學習環境，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部分縣市學校只憑過動兒篩檢表所填的表格，就斷定是否患有注意力缺陷過動症候群，並接著要求學生服藥，使得學生在學校被標籤化，造成更深一層的心靈創傷。過動兒所服用的藥物，對於人類的作用也並未清楚明確，而我們卻正在強迫這些根本還不確定是否患有過動症候群的孩子們吞下這些藥物，應讓教育回歸於教育，從體制從家庭著手給予孩子健康的成長環境。
- 二、《Journal of Pediatrics》刊登台灣台北榮民總醫院的最新研究，發現許多被診斷患有注意力不足過動症的孩子，可能僅僅只是因為和其他同學相比之下較不成熟，而並非真的具有疾病。被確診為過動症的孩童中，通常在班級內為年紀較小，出生於 6 月、7 月、8 月的學童比率較高，遲一年入學的孩童被診斷有過動症的機率則較低。因此醫師在診斷孩童是否有過動症時，應考慮孩童心智年齡因素。
- 三、美國國家心理衛生院的網站開誠佈公地說：「科學家無法認定 ADHD 的成因，也可能是多種因素的綜合結果。」目前也沒有病理學上的診斷方法，追根究底，想用化學物質來處理孩子情緒、個性、行為方面的問題，是一整套可議的邏輯。美國疾病控制與預防中心在 2011 年做了一項統計，他們發現每 10 個被診斷出患有 ADHD 的兒童中，就有一個是被誤診，也表示，全世界至少有上百萬名兒童正在吃著不該吃的藥，做著不應該做的治療。